417	2023	752
	1	7

浦东新区生态环境局收文处理单(阅件)

收文日期:

密级:一般

紧急程度:无

编号: 阅件 (2023) 1448号

来文单位: 区发改委

来文文号: 沪浦发改城(2023)569号

文件类别:水务

文件名称:

关于老三林港水闸建设工程项目建议书的批复

拟办意见:

拟请海华、贵平、忠臣同志阅;

请基建处、水利处、计财处、审批处阅;

请瑞莲同志阅核。

拟办人: 钱敏秀 拟办日期: 2023-07-05

审核意见:

已核。{高瑞莲[2023/7/5 16:05:43]}

办理意见:

- 已阅。{张茫[2023/7/7 13:10:06]}
- 已阅。{夏越青[2023/7/7 14:08:26]}
- 已阅。{胡旭[2023/7/7 15:32:48]}
- 已阅。{刘贵平[2023/7/7 17:07:10]}
- 已阅。{于忠臣[2023/7/9 9:21:32]}
- 已阅。{陈静嘉[2023/7/10 13:43:03]}
- 已阅。{黄海华[2023/7/13 11:05:41]}

转办意见:

传阅意见和传阅情况:

- 已阅{戴晨[2023/7/7 14:34:26]}
- 已阅{张雪峰[2023/7/10 16:07:50]}
- 已阅{马翔[2023/7/7 17:48:59]}
- 已阅{王兴汉[2023/7/13 8:33:13]}
- 己阅{姜国芬[2023/7/13 15:46:24]}
- 已阅{石雄[2023/7/19 14:49:22]}
- 已阅{金鑫[2023/7/25 10:01:56]}
- 已阅。{曹君[2023/7/11 14:00:08]}
- 己阅{戴海翔[2023/7/11 15:12:56]}
- 己阅{葛金俊[2023/7/13 9:02:35]}
- 己阅{鞠晓晟[2023/7/13 9:35:18]}
- 已阅{茅庆安[2023/7/11 15:21:17]}
- 己阅{马建斌[2023/7/10 13:22:22]}
- 已阅{雷翠翠[2023/7/14 12:17:00]}

己阅{郭志鹏[2023/7/7 13:35:00]}

已阅{马小园[2023/7/11 13:57:16]}

已阅{张景军[2023/7/10 14:10:14]}

备注:

已传阅给 马建斌, 吉剑锋, 丁洁霞, 叶仁政, 雷翠翠, 郭志鹏, 马小园 {张茫 [2023/7/7 13:10:27]}

已传阅给 施瑾, 戴晨, 陈丽萍, 张雪峰{夏越青[2023/7/7 14:08:41]}

已传阅给 马翔 {胡旭[2023/7/7 15:33:41]}

已传阅给 葛春平, 王兴汉 {马翔[2023/7/7 17:51:07]}

已传阅给 崔程颖, 张景军{陈静嘉[2023/7/10 13:43:24]}

已传阅给 姜国芬,石雄,金鑫,曹君,戴海翔,葛金俊,鞠晓晟,茅庆安,张爱娟{马小园[2023/7/11

14:00:08]}





主动公开

上海市浦东新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

沪浦发改城[2023]569号

关于老三林港水闸建设工程 项目建议书的批复

上海市浦东新区生态环境局:

你局《关于报送老三林港水闸建设工程项目建议书的函》(浦 环基建〔2023〕47号)收悉。经研究,批复如下:

- 一、为进一步完善新区水利基础设施,提高区域防汛排涝能力,根据新区水利规划及三林环外区域生态专项规划,原则同意 老三林港水闸建设工程项目建议书。
 - 二、本项目位于老三林港黄浦江入口处,水闸闸孔净宽8米。
- 三、主要建设内容是:水闸新建工程,设备安装工程,护岸工程,拆除工程,及水文测亭、交通桥、生产生活附属用房等相

项目代码: 31011567622449320231A3502024 — 1 —



关附属工程,以及征地搬迁等前期工作。

四、在下阶段工作中,应对项目用地及地上物情况进行调查,根据规划部门意见与行业管理要求,结合项目用地情况、相邻关系情况及其他相关因素对工程方案进行整体性研究,对水闸的整体布局与建筑结构、护岸结构型式等进行多方案比选,做好与周边道路、河道等的衔接,以合理节约投资,降低工程造价。

五、本项目总投资额在工可批复中明确,所需资金由新区财力安排。

六、本项目由你局基建项目和资产管理事务中心负责实施。

七、本批复有效期 12 个月。

八、后续各项工作应严格按照《政府投资条例》的规定开展。

接文后,请在有效期内完成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(含《政府投资项目绩效目标表》)的编制和报批。在有效期内未能完成、确需延期的,应在有效期届满之日的30个工作日之前申请延期。

特此批复。

上海市浦东新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3年6月21日

抄送:新区政府、财政局、建交委、规划资源局、审计局、统计局。上海市浦东新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 2023年6月21日印发